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

柞行审许发〔2024〕142号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盘龙大健康产业园部分道路河堤改造 加固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

柞水县县域工业集中区管委会：

你单位《关于申请对盘龙大健康产业园部分道路河堤改造加固项目初步设计进行批复的报告》（柞工管发〔2024〕19号）及相关资料收悉。依据柞水县人民政府《关于对申请实施盘龙大健康产业园部分道路河堤改造加固项目的批复》、柞水县县域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柞水县财政局、柞水县经济贸易局《关于下达2023年柞水盘龙大健康产业园省级特色专业园区

支持中小企业集群发展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柞工管发〔2023〕26号)、柞水县自然资源局《关于盘龙大健康产业园部分道路河堤改造加固项目用地情况说明的复函》(柞自然资函〔2024〕113号)及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试行简化特定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管理的通知》(陕发改投资〔2022〕1934号)精神。经审核，原则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盘龙大健康产业园部分道路河堤改造加固项目。

二、建设单位：柞水县县域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

三、建设地点：柞水县乾佑街办梨园村四组。

四、建设规模及内容：老河堤加高 602.74m;新建挡墙共 2 段总长 433.83m(第一段全长 197.83m,第二段全长 236m);新建缓行坝 4 座,潜坝 2 座。新建化粪池 1 座,铺设污水支管 76m,检查井 4 座。道路加宽(1.5m)全长 1322m。

五、建设期限：项目建设期限 3 个月。

六、招标实施方案：根据《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规定要求,同意该项目招标实施方案,具体详见《盘龙大健康产业园部分道路河堤改造加固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附件 1)。

七、资金来源：资金来源为盘龙大健康省级特色专业园区支持中小企业集群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八、项目投资：项目概算总投资 326.38 万元（具体投资以财政部门预算批复为准），详见附件盘龙大健康产业园部分道路河堤改造加固项目投资概算表。

九、项目代码：2405-611026-04-01-361511。

请项目单位据此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机构编制项目施工图，抓紧完善前期工作，尽快开工建设。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控制建设规模和投资，不得超范围、超投资建设。

- 附件：1. 盘龙大健康产业园部分道路河堤改造加固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2. 盘龙大健康产业园部分道路河堤改造加固项目投资概算表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年6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审计局。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办公室

2024年6月24日印发

共印8份

附件 1:

盘龙大健康产业园部分道路河堤改造加固项目 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	盘龙大健康产业园部分道路河堤改造加固项目				建设单位	柞水县域工业集中区管委会		
联系电话	17729418282				总投资金额 (万元)	326.38		
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招标估算 投资金额 (万元)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 察								
设 计							√	10.79
建安工程	√			√	√			300.81
监 理							√	7.59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 他							√	7.19
核准意见说明：同意核准。其他费用包括招标业务费2.68万元；工程验收费4.51万元。								
								

附件 2:

盘龙大健康产业园部分道路河堤改造加固项目 投资概算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申报金额 (万元)	核定金额 (万元)	备注
一	建安工程费用	-	-	300.81	300.81	以财政审核为准
	直接工程费	-	-	300.81	300.81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	25.57	25.57	在规定范围内以实际发生为准
1	招标业务费	-	1	2.68	2.68	
2	建设监理费	-	1	7.59	7.59	
3	工程验收费	-	1	4.51	4.51	
4	勘察费	-	1	2.91	2.91	
5	设计费	-	1	7.28	7.28	
5	科学研究试验费	-	1	0.60	0.60	
三	预备费	-	-	-	-	
	总计	-	-	326.38	326.38	